

愛琴海岸第三屆業主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時間：晚上八時三十分  
地點：愛琴會多用途/宴會室  
主席：陳錦文先生

出席：吳偉良先生 (住宅代表) 吳貴芳小姐 (愛琴海岸服務處)  
敖卓緻先生 (住宅代表) 呂漢威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梁梅小姐 (住宅代表) 劉建東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楊阿平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譚克念小姐 (愛琴海岸服務處)

未能出席：黃禮明先生 (停車場代表)  
蔡文鳳小姐 (住宅代表)  
黃海宴小姐 (住宅代表)  
馮李金蓮女士 (住宅代表)

列席：馮小姐 (第1座住戶) 湯先生 (第2座住戶)  
黎小姐 (第2座住戶) 梁先生 (第6座住戶)  
張小姐 (第2座住戶) 魏先生 (第7座住戶)  
張先生 (第2座住戶)

記錄：譚克念小姐

會議內容：

(一)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經各委員討論後，由委員吳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由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二) 列席業主發言時段(20分鐘)

- 2.1 列席住戶反映，於惡劣天氣下，並不宜仍於網球場內舉行太極班，過往曾有學員因此而病倒，故曾致電會所要求於寒冷或下雨時改於室內運動場上課。惟會所未有詳細解釋並以業委會拒絕為理由，一直未有安排。另查詢與業委會聯絡溝通的渠道。主席陳先生表示，於過往兩次會議中曾討論有關太極班使用室內多用途球場場地之可行性，另於去年下旬，曾安排於晚上撥出部份室內運動場予太極班學員上課，以作試驗。惟有羽毛球場使用者反映，太極班於上課時播放的音樂，及羽毛球場使用者發出的聲浪會互相影響。再者，羽毛球場使用率亦頗高，故業委員會經詳細考慮後，才作出有關決定未能撥出檔期予太極班上課。服務處楊先生亦補充稱，過往曾多次與太極班導師商討可否減少學員，便於宴會室上課之可行性，或於非繁忙時間在室內運動場開辦太極班，惟最後亦未能成功開辦。而會所亦曾於天氣惡劣下，安排太極班在宴會室及兒童活動室上課。服務處吳小姐建議，當遇惡劣天氣，安排會所同事與導師商議把課堂順延，以及盡早通知學員安排。另委員敖先生表示，住戶現可循多方面渠道向業委會反映意見，包括將函件投入各座信箱大堂的業委會信箱、電郵予業委會、出席業主委員會例會及致電服務處轉達意見。
- 2.2 列席住戶表示曾向會所同事反映意見，並要求聯絡商談，惟回覆時間較遲及曾遺漏回覆，希望可作出改善。
- 2.3 有列席住戶表示，於屋苑入伙時，會所已將桑拿、蒸氣浴室等列為免費設施，並一直沿用至今，故不應把有關設施改為收費設施，應維持現狀免費讓住戶享用。主席陳先生表示，業委會將在討論有關事宜時參考其意見。
- 2.4 有出席的住戶詢問在屋苑入伙初期，平台有一小時的免費泊車安排，但後期則把免費泊車的時限由一小時改為三十分鐘，及為何將會所後門的避車處列為禁止泊車區。另他曾於羽毛球場內發現有私人教練教授他人打球。最後他建議業委會會否給予會議內列席居民投票，對議題作出表決。服務處吳小姐表示，在入伙初期為方便住戶搬運裝修材料及搬屋，故平台的免費泊車時限為一小時。惟因平台的泊車位有限，且出入的車輛繁多，故在參考其他屋苑相關安排後，於入伙高峰期過後，把免費泊車時限更改為三十分鐘。另早前長期有車輛停泊於會所後門的避車處，以致車龍出現阻礙緊急車輛停泊，故把該地點列為禁止停泊區。另亦會跟進了解非法教授羽毛球一事。委員吳先生表示，業委會在議決議題前均會參考列席居民的意見。惟因列席住戶人數不多，故不宜直接由其表決議題。
- 2.5 有列席住戶建議，服務處於下次會議提交調整會所設施收費後的收入數據，並把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度與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度之使用率及收入作比較，從而研究及檢討成效；另外，亦建議於調整其他會所設施收費前，應向住戶廣泛諮詢。主席陳先生表示，會要求服務處對有關情況提交報告，待下次檢討屋苑下年預算時作參考，並邀請住戶梁先生屆時列席，共同商討。

(三)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經各委員討論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四) 跟進上次會議記錄

4.1 屋苑外巴士站垃圾積聚事宜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屋苑外巴士站有垃圾積聚之情況，已向有關政府部門反映，而服務處會繼續監察。

4.2 有關會所桑拿／蒸氣浴室開放時間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上次例會中有列席居民查詢可否在未有住戶使用桑拿／蒸氣浴室時段，將設施關掉以節省能源。在作出使用統計後，除逢星期二上午因更衣室清潔時段沒有住戶使用外，其他時段均有住戶使用。基於現時上午會所開放後已有住戶使用，故暫不考慮把上述設施的開放時間減少。主席陳先生建議，於更衣室內的按摩池可加裝感應器，待有人使用時才啟動水泵以節省資源。惟服務處劉先生表示，暫停水泵會令按摩池之熱水爐關掉，令池水混濁及變冷。故委員吳先生建議加設低壓泵，保持低流水量以減少耗電，服務處會再作研究。

4.3 晚上關掉大廈大堂部份燈光事宜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現時已將各座合併大堂內大鏡頂的射燈於午夜十二時後關上，升降機內之燈光已改用慳電膽，並配合節能系統，於沒人使用時燈光會自動關上。早前有關住戶提議把平台車路燈隔支關上，但由於晚上屋苑車路環境較黑，而且服務處已把花槽燈光減少，故暫不考慮有關建議，各委員亦表示同意。服務處現正試驗於平台的天花圓筒燈加裝節能器，以減低用電量，稍後會匯報成效。而委員吳先生亦提醒如平台燈光太暗，恐怕會影響保安，故必須保持燈光適中。

4.4 駐守停車場總出入口員工穿著反光衣事宜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所有駐守停車場總出入口之員工，已穿著反光衣當值，效果理想。

4.5 收集住戶對會所設施調整收費意見事宜

有關諮詢住戶對會所設施調整收費意見之信件已發出，收集日期截至四月三十日，惟至現時為止，仍未收到任何對有關事項之意見。

(五) 議決事項

5.1 通過閉路電視、保安系統、紅外線、內線對講機、智能咭系統、音響、大廈控制訊號系統保養合約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 4 月 30 日到期，故已邀請 6 間公司投標，而其中瑞威科技及萬昌自控並無回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新意網科技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9,050
捷迅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22,000
華煒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22,500
Chit Shing Electronic Engineering Co.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23,000

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吳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閉路電視、保安系統、紅外線、內線對講機、智能咭系統、音響、大廈控制訊號系統保養合約為期兩年，由 2008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止。另由委員吳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將有關合約給予最低標價者及現時保養商 - 「新意網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5.2 通過停車場出入電腦系統保養合約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 4 月 30 日到期，故已邀請 6 間公司投標，而其中得保利行、EDWARD KELLER LTD.、瑞昌停車場儀器及天耀停車場設備公司並無回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新意網科技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1,030
PARKING SYSTEM LTD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2,500

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停車場出入電腦系統保養合約為期兩年，由 2008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止。另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將停車場出入電腦系統保養合約給予最低標價者及現時保養商 - 「新意網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5.3 通過園藝保養合約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 4 月 30 日到期，故已邀請 5 間園藝公司投標，而其中花嘉莊鮮花有限公司並無回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康翠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30,360 及另額外加一名人手收費為每月港幣\$7,000
植美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44,000 及另額外加一名人手收費為每月港幣\$8,000
康樂園	: 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56,000 及另額外加一名人手收費為每日港幣\$500(每月約為港幣\$13,000)
植生	: 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70,000 及另額外加一名人手收費為每月港幣\$10,000

有委員詢問最低標價的兩間園藝公司之工作表現，服務處吳小姐匯報，「康翠」為本屋苑入伙頭一年之免費園藝保養商，於第二年開始便轉由「植美」負責。有委員讚賞「植美」近幾年曾替本屋苑設計多款不同園藝圖形及表現不俗，而員工亦非常勤奮。經各委員投票後，有兩名委員贊成由「康翠」負責，有一名委員贊成由「植美」負責，而另有一位表示棄權，故最後通過園藝保養合約交予最低標價者 - 「康翠園藝工程有限公司」。另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園藝保養合約為期兩年，由2008年5月1日起至2010年4月30日止。最後由委員梁小姐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額外加一名人手收費為每月港幣\$7,000，並由「康翠」提供。

#### 5.4 通過升降機保養合約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4月30日屆滿，故已邀請5間升降機公司投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奧的斯：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97,80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92,700  
富士達：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36,71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32,340  
日立：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62,00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62,000  
其士：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70,10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70,100  
迅達：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93,05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87,430

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升降機保養合約為期兩年，由2008年5月1日起至2010年4月30日止。鑑於「奧的斯」投得最低標價，加上向部份屋苑查詢，稱其服務表現良好，故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將升降機保養合約給予最低標價者 - 「奧的斯電梯(香港)有限公司」。

#### 5.5 通過冷氣機保養合約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4月30日到期，故已邀請6間冷氣機保養公司投標，而其中怡和機器、力佳工程及增力有限公司並無回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約克：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0,500  
菱電：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4,000  
特靈：一年及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26,000

主席陳先生詢問服務處有關該兩間最低標價的電梯公司之工作表現，服務處劉先生表示，最近收到某屋苑稱「約克」之表現一般，而其他屋苑則沒有特別意見，而「菱電」則為屋苑原廠冷氣機承辦商，而表現一直良好。經各委員投票後，兩名委員贊成交由「菱電」負責，其餘委員並無意見。其後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冷氣機保養合約給予第二低標價者及現時保養商 - 「菱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另由委員梁小姐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將冷氣機保養合約為期兩年，由2008年5月1日起至2010年4月30日止。

#### 5.6 通過水泵保養服務合約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4月30日到期，故已邀請7間水泵保養公司投標，而其中志超工程、快達工程、美捷水務、森華工程及增力服務有限公司並無回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力霸：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20,00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19,600  
東洋：一年合約為每月港幣\$97,800；兩年合約為每月港幣\$92,700

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吳先生動議，委員梁小姐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水泵保養合約為期兩年，由2008年5月1日起至2010年4月30日止。另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將水泵保養合約給予最低標價者及現時保養商 - 「力霸水泵機械工程有限公司」。

#### 5.7 通過集體火險、第三者保險、忠誠保險及貨幣運送保險合約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上述合約將於本年3月31日屆滿，故早前已邀請共7間保險公司投標，而其中恒生保險有限公司、忠利保險有限公司、香港民安保險有限公司、蘇黎世保險集團(香港)及太陽聯合倫敦保險有限公司並無回標。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新鴻基保險有限公司：全年保費為港幣\$254,340  
亞洲保險：全年保費為港幣\$391,300

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吳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集體火險、第三者保險、忠誠保險及貨幣運送保險一年合約給予最低標價者 - 「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

#### 5.8 通過購買電動機械升降工作平台及通過運用基本設備基金支付費用事宜

續上次會議有關購買電動機械升降工作平台事宜，服務處吳小姐匯報，已邀請5間公司投標，而其中1間公司並無回標。於本年3月11日，經委員吳先生及蔡小姐參予開標程序，結果如下：

新亞洲：價格為\$312,500，回收現有升降台價格為\$25,000，扣減回收後價格為\$287,500  
現代：價格為\$332,000，回收現有升降台價格為\$40,000，扣減回收後價格為\$292,000  
峰源：價格為\$398,000，回收現有升降台價格為\$50,000，扣減回收後價格為\$348,000  
恆迅：價格為\$470,640，不設回收服務

服務處劉先生匯報，最低標「新亞洲」及第二低標「現代」之承辦商建議，需放置金屬鐵板其電動升降台方可於草地上行走，而「新亞洲」之升降台重量為 5,800 公斤，恐部分渠蓋未能負荷其重量；另只有第三低標「峰源」曾於本屋苑試用有關升降台作實地試行，效果良好。經各委員商討，由委員敖先生動議，委員吳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動用基本設備基金向「峰源」購買電動機械升降工作平台；另由於現有升降台有助屋苑維修及燈飾佈置之用，故將同時加以保留，不作回收。

#### 5.9 商討及通過經理人酬金回饋之款項撥入基本設施基金事宜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如把每月經理人酬金回饋之款項撥入基本設施基金內，會令該基金數目每月變動，容易引致新舊業主轉手對數出現混亂。故會計部建議可分一年、半年或三個月回撥。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吳先生動議，委員敖先生和議，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每三個月把經理人酬金回饋之款項直接撥入基本設施基金內。

### (六) 商討事項

#### 6.1 商討選擇屋苑內擺放舊衣/CD 回收箱之安排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環保站建議於屋苑擺放名為「環保列車」之回收箱，此箱物料為玻璃纖維，體積與現時救世軍之回收箱相若，安排回收舊衣及光碟。有關公司提出兩個回饋方案，第一方案：如只擺放「環保列車」，該公司每月固定基本回饋\$900 存入屋苑營運賬戶，如超過 300 公斤，則按每公斤再回饋\$3；第二方案：如同時在屋苑內擺放「環保列車」及救世軍回收箱，該公司則只按每公斤\$3 回饋。另外，亦附設回收打印機噴墨盒及碳粉盒服務，以每個\$5 計算，而所回饋款項均會存入於屋苑賬戶之內。

環保站稱如屋苑只擺放「環保列車」則建議簽約一年，如與慈善機構救世軍之回收箱共同擺放，則簽約兩年，兩者均可免除樓層環保分類回收箱之做模費用港幣\$3,980。主席陳先生建議可考慮擺放兩個不個的回收箱，以供住戶選擇，並請服務處清楚顯示各回收箱的回收目的，各委員亦同意有關安排。並決定由五月一日起於第三及第五座後門外擺放。

#### 6.2 商討大型校巴入邨接送學生的問題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住戶稱於早上羅馬廣場晨運時，有大型校巴進入屋苑內接載學生上課，行車速度較快，恐對途人造成危險；另外，平日早上均有數十名學生於第三與第五座前門外聚集等候校巴，由於人數眾多造成滋擾，而且同時覺得服務處需每日派員協助維持秩序，亦屬浪費。故此建議不應讓大型校巴進入及改於屋苑外管青路之迴旋處等候校巴。

根據服務處統計現時只有兩間小學有大型校巴進入。業委會認為以學生安全情況下，應讓學生在屋苑內等候校巴及實有必要安排職員維持秩序，以免發生意外。服務處呂先生稱，現凡有校巴進入，亦會勸喻司機要慢駛，如發現情況沒改善，會向其所屬學校反映，要求改善。

#### 6.3 商討使用會所桑拿室及蒸氣浴室收費之可行性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一居民曾向服務處強烈反映，由於使用人次越來越多，而屋苑已入伙五年，相關維修費亦會增加；故建議發出問卷向住戶諮詢有關設施收費之可行性。有委員查詢其他屋苑對有關設施的安排如何，服務處楊先生匯報，曾諮詢多個屋苑，資料顯示大部份屋苑都不設收費。經各委員商討後，基於執行及監察上都存有困難，故不考慮實施收費安排。

#### 6.4 商討住宅單位裝修按金安排

服務處呂先生表示，近日有住戶向服務處建議應向裝修單位收取裝修按金，用以賠償於工程期間破壞公眾地方或沒清理泥頭什物之費用。現時服務處只收取每張\$100 裝修証之按金，其他屋苑裝修按金收費約為\$1,000 至\$1,500 不等，並且凡申請裝修証之單位均需繳付相關按金。如因單位沒有清理泥頭，需由服務處安排清理時，有關租用泥頭車之費用為\$900 及傾倒泥頭費用每公噸為\$160。業委會建議將有關按金訂定為\$1,000 並於六月份開始實施，服務處會制訂細則後，再於下次會議上表決。另有委員詢問現時有否提醒住戶在裝修時需購買額外保險。服務處呂先生表示，現時於進行裝修登記時，會派發通告提醒住戶或其裝修承辦商購買保險。另亦會詢問其進行噪音工程的時段，再派發通告知會鄰近單位留意及作出適當安排。

#### 6.5 商討業委會茶聚及家訪計劃安排

主席陳先生建議業主委員會於兩年內共舉辦次茶聚及兩次家訪，以便收集更多住戶之意見，並安排第一次茶聚於 4 月 25 日晚上 8:00 至 9:30，服務處將安排有關宣傳事宜。同時初步擬定於 2008 年第三季及 2009 年第一季及第三季舉行茶聚；另外，亦擬定於 2008 年第二季及 2009 年第二季進行家訪。

### (七) 主席工作匯報

7.1 主席陳先生匯報，收到屯門民政事務處來函，對在屯門掃管笏丈量約份第 374 約及第 375 約多個地段作綜合住宅及附設會所發展進行諮詢。經商討，業委會將覆函表示沒有意見，但於信內會建議在施工期間需要留意車輛出入及噪音情況，以免影響本苑居民。

7.2 屯門民政事務處來函，對在管青路附近近青山公路掃管笏段車路中央的混凝土花槽牆壁向內削窄進行諮詢。經商討，業委會將覆函表示沒有意見。

7.3 屯門民政事務處來函，2007-08 年度戴麟趾爵士康樂基金非建設工程計劃撥款開始接受申請。

- 7.4 屯門民政事務處來函，對沿屯門香港黃金海岸商場外面青山公路西行段路旁設置欄杆進行諮詢。經商討，業委會將覆函表示沒有意見。
- 7.5 屯門民政事務處來函，對屯門掃管笏丈量約份第 374 約地段第 491 號(部份)，第 492 號(部份)，第 500 號(部份)，第 501 號(部份)，第 502 號(部份)，和毗連政府土地作宗教機構(教會)及住宿機構發展進行諮詢。經商討，業委會將致函詢問發展項目之詳情後再作研究。
- 7.6 屯門民政事務處來函，對土木工程署為延續十年的防止山泥傾瀉計劃，擬於屯門公路以西申請臨時政府撥地進行諮詢。經商討，業委會將覆函表示沒有意見。
- 7.7 有住戶反映收到某政黨的宣傳單張提及，於本苑向黃金海岸前面草地，原本政府答允改為休憩地方，現改為作擴闊青山公路之用。服務處將詢問有關詳情再跟進。
- 7.8 由於本屋苑於屯門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舉辦的 2007/2008 年度屯門區公共屋苑及私人樓宇清潔比賽中奪得亞軍殊榮，業委員將致函予啓勝及增力清潔公司，以作表揚。
- (八) 處理居民書面意見/投訴工作匯報
- 8.1 委員敖先生報告，有外籍住戶發出電郵予業委會反映，反對調整會所收費，並要求業委會以英文回覆。敖先生表示已經以英文回覆，多謝住戶的意見。
- 8.2 有第八座住戶來信反映，要求加強跟進園藝事宜，另外亦關注各裝修承辦商於屋苑內工作之情況，服務處會聯絡住戶加以了解園藝情況；另會加強巡查及提醒各承辦商，並將實施收取裝修按金費用，以保障屋苑利益。
- 8.3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有住戶致電建議可於屋苑內增設風力發電及收集雨水設備，並提議聘請顧問公司作詳細研究。服務處會搜集相關資料以作了解。
- 8.4 另外，有住戶建議減管理費之可行性，經詳細討論後，業委會現時暫不考慮有關建議，待於草擬 2009 年財政預算再行研究。
- 8.5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有住戶表示支持會所設施加價，並建議桑拿／蒸氣浴室、淋浴間及室內按摩池等設施需作收費；該住戶亦提醒泳客進入泳池前需先於淋浴間徹底沖身。服務處已加強勸喻住戶要注意游泳衛生。另外，該住戶亦希望服務處研究於女更衣室內改裝兩個廁格為淋浴間，以改善泳客等候淋浴時間。各委員同意服務處收集更多資料、法例要求及報價安排，再行研究。
- 8.6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於 2007 年 12 月有一名菲傭於平台被狗隻咬傷手指，並已向警方及漁護署報案，有住戶要求服務處就有關事件發出通告會各住戶，惟因有關事件涉及法律程序，服務處會待審訊結果後才安排，各住戶均表贊同。
- (九) 管理公司工作匯報
- 9.1 屋苑管理工作
- 9.1.1 1 月下旬至 3 月期間之特別事件匯報  
服務處呂先生闡釋有關特別事件報告內容，共列出 40 項事故，包括住戶身體不適送院護理、警方到訪、遺失財物及設施損毀等。
- 9.1.2 匯報大廈系統安裝數碼及高清電視解碼系統之進度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根據電訊管理局資料，屯門區於 2008 年內可接收數碼廣播。故屋苑需加安裝訊號放大器或轉換器，服務處會收集有關報價，再作商討。
- 9.1.3 匯報購買樓層廢物分類回收箱進展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樓層環保分類回收箱之桶口位置已作出改善，以減低關門時發出之聲浪；各委員商討及試驗後，挑選了藍色作為回收箱標籤的底色，由環保站再安排編印。
- 9.1.4 匯報有私人教練於會所泳池教授泳術情況  
服務處楊先生匯報，於過去之三月份內，共發現 2 名私人教練於會所泳池授課，會所職員已即時發出警告函件並勸籲其離開，有關私人教練亦承諾不會再於本會所泳池內授課，會所職員會繼續緊密監察上述情況發展。
- 9.1.5 2007 年度屋苑獲取公開獎項匯報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本屋苑於 2007 年共獲得 11 項公開項獎項包括：香港安健屋邨確認計劃最高殊榮「卓越安健屋邨」認證、「2007 至 2008 年度屯門區公共屋苑及私人樓宇清潔比賽」亞軍、知慳惜電節能比賽中的勁減用電量恆電屋苑管理大獎中獲銅獎、本苑客戶服務助理呂慕虹獲選為 2007 年度屯門區最佳保安員、「義務工作嘉許金獎」及「卓越愛心屋苑」證書、「商界展關懷」標誌、「新地義工 TEAM 力量」義工嘉許典禮中獲得 1 個金獎、1 個銀獎及 7 個銅獎、「卓越明智減廢」標誌、第一至第八座獲水務署頒發「食水系統優質維修認可計劃」認可證書、本苑客戶服務助理呂慕虹、劉江偉、林貴嬌及甄潮添獲選為香港新界北最佳保安員選舉及「新界北總區住宅樓宇優質保安系統獎勵計劃」嘉許狀。另有委員建議購買玻璃櫥櫃擺放獎狀，由服務處跟進。

9.1.6 匯報屋苑電力開支情況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會定期匯報住宅及停車場用電量，根據 2004 年至 2008 年 3 月之用電量記錄顯示，屋苑用電量一直遞減。而根據 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與 2004 年 10 月至 2005 年 3 月之用電量比較，屋苑共節省港幣 108 萬元的電力開支。另外，服務處劉先生匯報，現正於室內運動場試驗節能光管一二極管，會記錄數據後再作商討。

9.1.7 匯報屋苑賬戶盈餘及按金三個月定期存款的安排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已於 2008 年 1 月 28 日把賬戶一半盈餘及按金存入香港中國銀行作三個月定期存款，當日息率為 2.02%。

9.1.8 匯報會所餐廳的收支情況

會所楊先生匯報，會所餐廳今年 3 月與比去年同月相比少虧蝕約 6%。

9.2 屋苑活動

服務處譚小姐匯報四月及五月份屋苑所舉行之活動如下：

9.2.1 有機農莊樂滿紛

舉行日期：4 月 27 日（星期六）

參觀屯門新生農莊及體驗有機耕種。

9.2.2 幸福滿載共母行（暫定活動名稱）

舉行日期：5 月 11 日（星期日）

乘坐昂平 360 纜車，暢遊昂平市集及大澳。

(十) 其他事宜

10.1 服務處呂先生匯報，早前建議於屋苑內舉行 5 人足球興趣班之住戶再與服務處聯絡，詢問有關興趣班之跟進情況，主席陳先生表示，基於安全及場地之合適程度，建議該住戶須提交本港成功舉辦例子以供研究在屋苑實施之可行性，由於未有成功個案，故現階段暫不考慮有關建議。

10.2 委員敖先生表示第 8 座對出的政府行人路經常有狗糞，服務處呂先生匯報已致函予食環署要求跟進，有關部門已加密清洗次數及派員加強巡查檢控，服務處會繼續加強監察。

10.3 服務處譚小姐匯報，屋苑將與仁愛堂合作，携手參加由勞工及福利局轄下安老事務委員會推行「左鄰右里積極樂頌年」試驗計劃，為期兩年，招募住戶成為義工，經培訓後向區內老人提供服務。

(十一) 下次開會日期

經各委員商討後，擬訂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廿三日(星期五)，晚上 8 時 30 分舉行。

會議於凌晨一時四十五結束



主席 陳錦文

如各主戶對會議記錄中之項目有任何意見，敬請致電 2949 5111 與服務處聯絡

註：是次會議通過事項擇要：

1. 通過將閉路電視、保安系統、紅外線、內線對講機、智能咭系統、音響、大廈控制訊號系統保養合約給予「新意網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月費\$19,050，為期兩年。
2. 通過將停車場出入電腦系統保養合約給予「新意網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月費\$11,030，為期兩年。
3. 通過將園藝保養合約給予「康翠園藝工程有限公司」，月費\$30,360，為期兩年。及額外加一名人手為每月另加港幣\$7,000。
4. 通過將升降機保養合約給予「奧的斯電梯(香港)有限公司」，月費\$92,700，為期兩年。
5. 通過將冷氣機保養合約給予「菱電機電工程有限公司」，月費\$14,000，為期兩年。
6. 通過將水泵保養服務合約給予「力霸水泵機械工程有限公司」，月費\$19,600，為期兩年。
7. 通過集體火險、第三者保險、忠誠保險及貨幣運送保險合約給予「新鴻基地產保險有限公司」，全年保費\$254,340.00，為期一年。
8. 通過由基本設備基金撥款向「峰源」購買電動機械升降工作平台一部，費用為\$398,000.00。
9. 通過每月經理人酬金回饋款項每三個月撥入大廈的基本設施基金內滾存。

另可登入 [www.kaishing.hk](http://www.kaishing.hk) 瀏覽此會議紀錄，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9495111 與服務處聯絡。